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Department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Guangdong Province

[首页](#)[政务公开](#)[科技资讯](#)[党风廉政](#)[办事服务](#)[互动平台](#)[搜 索](#)

当前位置 : [首页](#) > [政务公开](#) > [通知公告](#)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举办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区）暨第十二届“珠江天使杯”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时间 : 2024-06-19 16:26:29 来源 :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字体: 大 中 小】 【打印】

分享到 :

粤科函区字〔2024〕778号

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各高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举办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火炬〔2024〕8号）有关要求和部署，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组织举办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区）暨第十二届“珠江天使杯”科技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为做好大赛组织工作，明确有关要求如下：

一、加强赛事组织与实施

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加大参赛发动力度，认真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参赛，并做好本地区赛事组织工作。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根据实际情况申请设立地方赛，于6月25日前提交设立地方赛申请表（附件2）给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审核，鼓励带动各地市科技金融分中心参与地方赛赛事组织工作。支持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国家级高新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含众创空间）、科技金融分中心积极承办大赛省决赛，于6月25日前向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提交承办大赛省决赛意向表（附件3）。

二、做好大赛种子项目遴选、推荐和培育

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和有关单位按要求组织好2024年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种子项目遴选、推荐和培育工作。大赛组委会将对各地市和单位推荐的种子项目进行专业培训打磨，组织专家进行独立评审，遴选不超过40个种子项目，直接晋级大赛领域赛。

三、做好大赛评审工作

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要采用遴选方式组织产生推荐入围省领域赛企业。比赛环节要突出项目科技创新性评价指标，比赛评选要注重发挥创业投资专家作用。

四、加大大赛政策支持和服务

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要为参赛企业提供更多的政策支持和增值服务，完善对企业长期跟踪和服务机制。重点为本地参赛优质项目给予地方科技计划、科技信贷等政策支持，以及科技园区落地孵化、创业辅导、投融资对接等服务支持，大力开展行业论坛、投融资对接、项目成果展、创新创业培训等活动。

五、广泛组织大赛宣传推广

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要积极与广播电视台、平面、网络等媒体合作，加强大赛宣传，吸引更多民众关注大赛，吸引更多机构与企业参与大赛，把创新落在企业上、产业上、发展上，促进科技与产业互促双强。

六、申请举办专业赛事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举办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火炬〔2024〕8号）精神，各地市结合自身产业和发展实际，申请举办相关专业赛事。赛事方案及相关地市科技部门申请函，请于6月25日前提交至工作邮箱，我厅审核报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批复后另行通知。

七、联系人及电话

(一)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李丽娜、李大伟，020-87683149、87687223

(二) 成果转化与区域创新处

郭昳琦、汤明，020-83163891、83163911

联系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100号大院60栋503室

电子邮箱：skjt_chenbp@gd.gov.cn

附件：1.2024年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区）暨第十二届“珠江天使杯”科技创新创业大赛工作方案

2.设立地方赛申请表

3.承办大赛省决赛意向表

省科技厅

2024年6月18日

上级政府部门

各省市科技管理部门

各地级市科技管理部门



版权所有：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粤ICP备05018469 粤公网安备44010402000587号 主办单位：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网站标识码4400000090 电话：83163931
未经用户许可，本网保证绝不会对外公开或向第三方泄漏用户提交的个人信息